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206

单位名称：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培养“专业基础实、实践能力强、适应岗位快、综合素质高”的职教师资和高层次应用型人才为主要目标，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为基本职能，主要教育形式是全日制普通高等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即河北科技师范学院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82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7,621.66	五、教育支出	36	62,153.32
六、经营收入	6	793.45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539.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65.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1.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6.1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508.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820.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7.4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34.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815.29
	30			61	
总计	31	66,642.91	总计	62	66,642.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508.07	44,827.16		17,621.66	793.45		265.80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30	0.30					
20114	知识产权 事务	0.30	0.30					
2011409	知识产权 宏观管理	0.30	0.30					
205	教育支出	62,396.30	44,392.23		16,944.81	793.45		265.80
20502	普通教育	62,396.30	44,392.23		16,944.81	793.45		265.80
2050205	高等教育	62,396.30	44,392.23		16,944.81	793.45		265.80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908.05	231.20		676.85			
20602	基础研究	159.00			159.00			
2060203	自然科学 基金	159.00			159.00			
20604	技术研究 与开发	437.85			437.85			
2060404	科技成果 转化与扩 散	437.85			437.85			
20605	科技条件 与服务	155.60	155.60					
2060502	技术创新 服务体系	155.60	155.60					
20609	科技重大 项目	80.00			80.00			
2060902	重点研发 计划	80.00			80.00			
20699	其他科学	75.60	75.60					

	技术支出							
2069901	科技奖励	40.00	4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60	3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2	91.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2	91.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42	91.42					
213	农林水支出	112.00	112.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2.00	112.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12.00	1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820.15	42,121.26	19,905.44		793.45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30		0.30			
20114	知识产权 事务	0.30		0.30			
2011409	知识产权 宏观管理	0.30		0.30			
205	教育支出	62,153.32	42,121.26	19,238.61		793.45	
20502	普通教育	62,153.32	42,121.26	19,238.61		793.45	
2050205	高等教育	62,153.32	42,121.26	19,238.61		793.45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539.00		539.00			
20602	基础研究	26.94		26.94			
2060203	自然科学 基金	26.94		26.94			
20604	技术研究 与开发	280.86		280.86			
2060404	科技成果 转化与扩 散	280.86		280.86			
20605	科技条件 与服务	155.60		155.60			
2060502	技术创新 服务体系	155.60		155.60			
20699	其他科学 技术支出	75.60		75.60			
2069901	科技奖励	40.00		40.00			
2069999	其他科学 技术支出	35.60		35.6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91.42		91.4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91.42		91.42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91.42		91.42			
213	农林水支 出	36.11		36.11			
21302	林业和草 原	36.11		36.11			
2130206	技术推广 与转化	36.11		3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82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30	0.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3,739.50	43,739.5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31.20	231.2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1.42	91.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6.11	36.1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827.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098.53	44,098.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7.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55.68	855.6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7.0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954.21	总计	64	44,954.21	44,954.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4,098.53	28,918.56	15,179.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0		0.3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0.30		0.3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0.30		0.30
205	教育支出	43,739.50	28,918.56	14,820.94
20502	普通教育	43,739.50	28,918.56	14,820.94
2050205	高等教育	43,739.50	28,918.56	14,820.9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1.20		231.2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55.60		155.6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55.60		155.6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5.60		75.60
2069901	科技奖励	40.00		4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60		3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2		91.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2		91.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42		91.42
213	农林水支出	36.11		36.11
21302	林业和草原	36.11		36.11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6.11		3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988.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375.05	30201	办公费	0.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69.31	30202	印刷费	0.6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71.1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487.2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7.2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0.0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0.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69.0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8.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5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11.7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7.57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703.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7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8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21.87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899.79	公用经费合计					18.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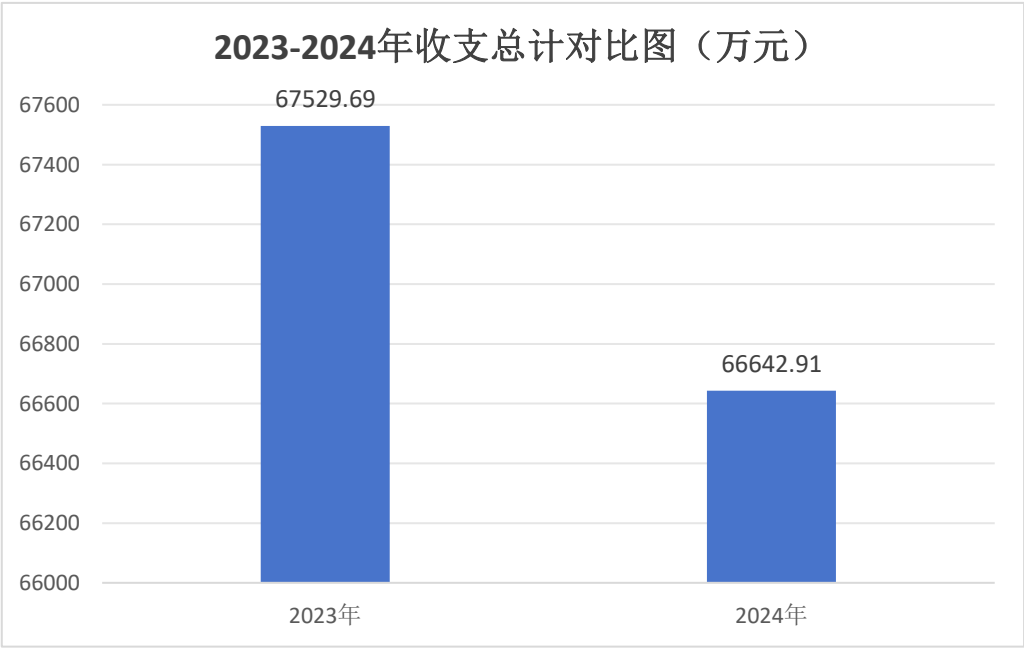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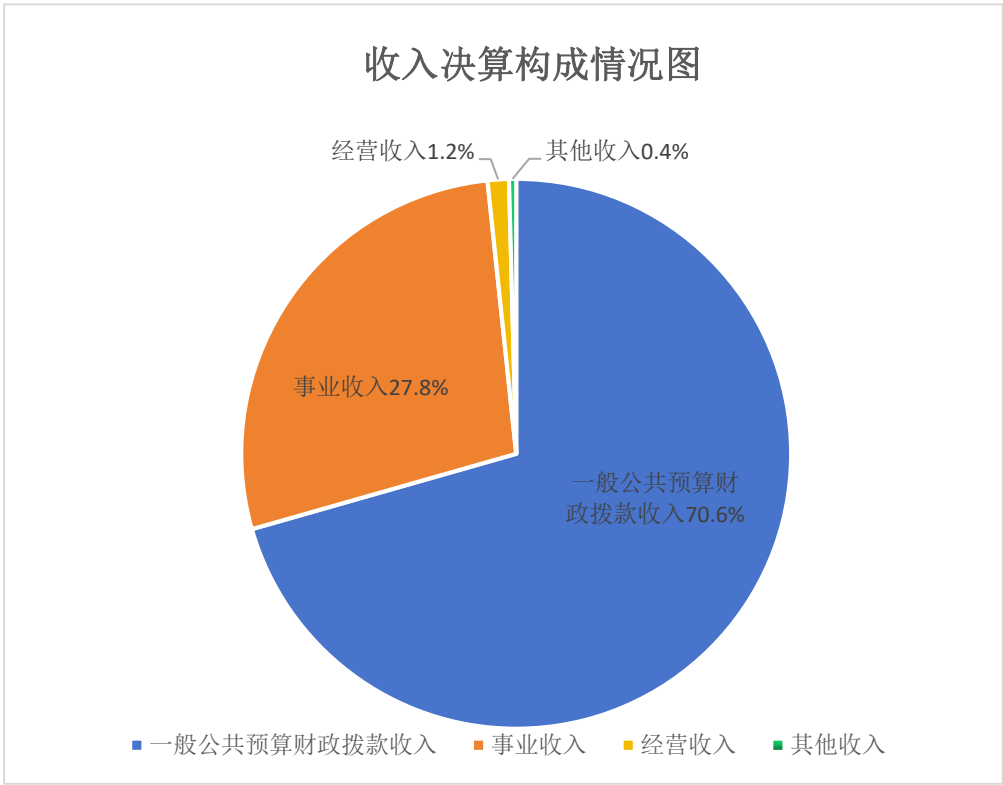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66,642.91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886.78万元，下降1.3%。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较上年减少618.99万元；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458.4万元（2023年度基建项目拨款收入金额较大）；事业收入较上年增加106.44万元；经营收入较上年增加89.84万元；其他收入较上年减少5.67万元。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156.04万元；公用经费较上年减少34.55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1,237.79万元（2023年度基建项目支出金额较大）；经营支出较上年减少6.89万元；2024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较上年增加558.07万元、结余分配较上年减少9.58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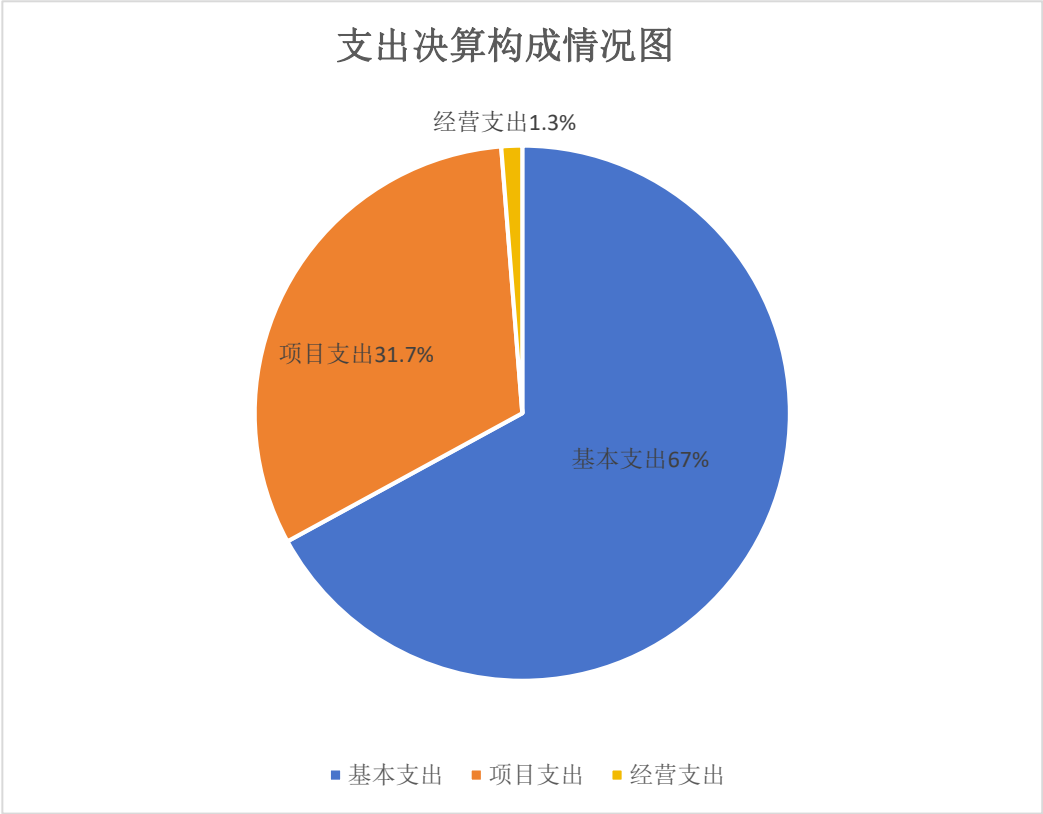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3,508.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827.16 万元，占 70.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17,621.66 万元，占 27.8%；经营收入 793.45 万元，占 1.2%；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65.80 万元，占 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2,820.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121.26 万元，占 67%；项目支出 19,905.44 万元，占 31.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793.45 万元，占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4,954.2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424.07 万元，降低 0.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基建项目收支金额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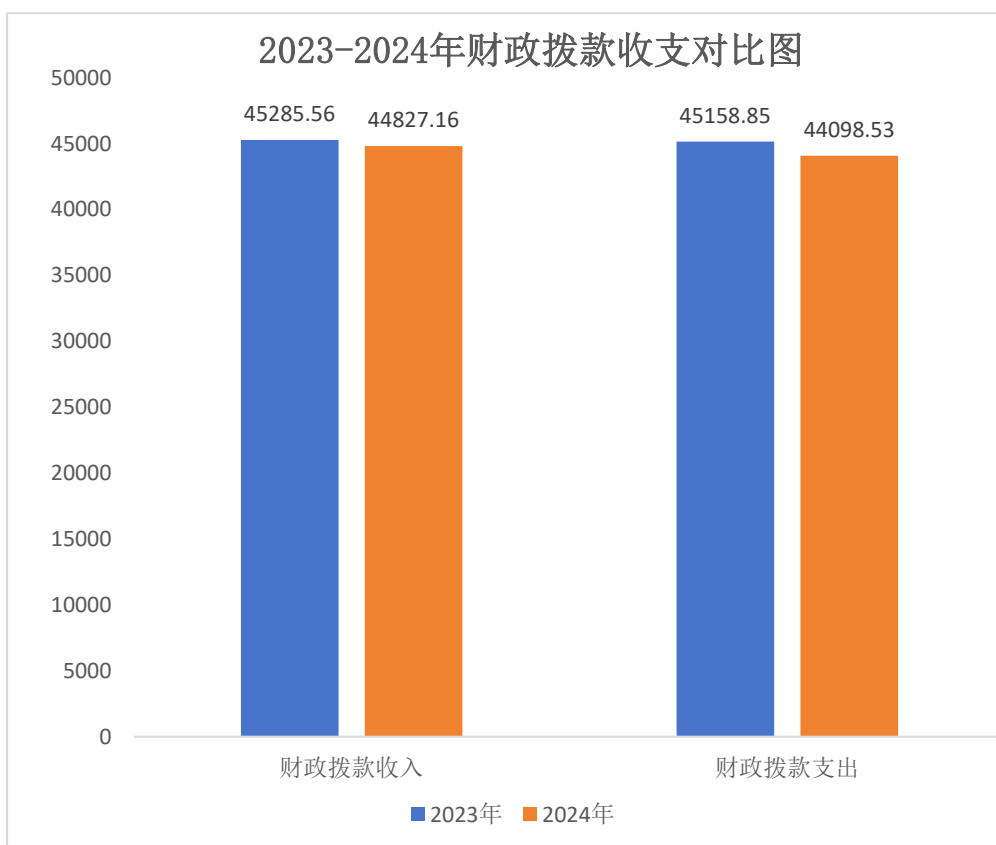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4,827.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8.4 万元，降低 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1,046.62 万元（2023 年度基建项

目拨款收入金额较大），人员及日常公用经费拨款收入上年增加 588.22 万元；本年支出 44,098.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0.32 万元，降低 2.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17.06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2.9 万元；专项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1,080.28 万元（2023 年度基建项目支出金额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4,827.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8.4 万元，降低 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1,046.62 万元（2023 年度基建项目拨款收入金额较大），人员及日常公用经费拨款收入上年增加 588.22 万元；本年支出 44,098.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0.32 万元，降低 2.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17.06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2.9 万元；专项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1,080.28 万元（2023 年度基建项目支出金额较大）。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两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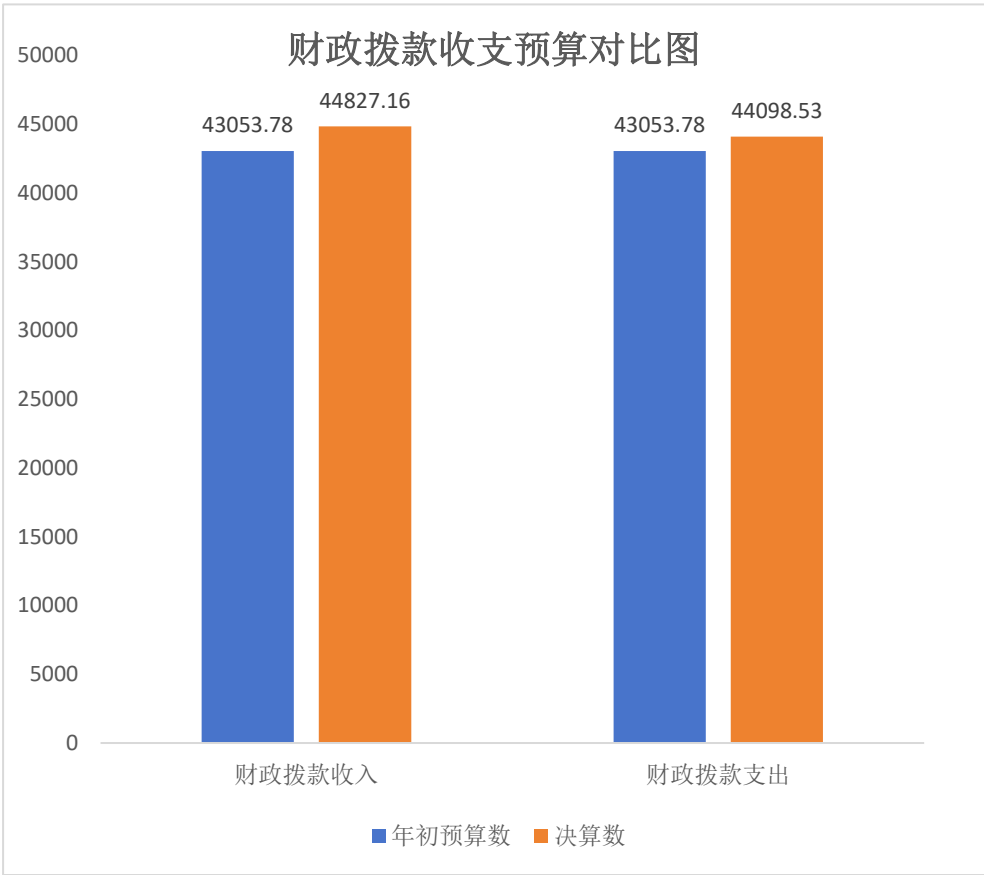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4,82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773.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人员及专项项目预算拨款；本年支出 44,098.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比年初预算增加 1,044.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人员及专项项目预算拨款部分已形成了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773.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人员及专项项目预算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比年初预算增加 1,044.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人员及专项项目预算拨款部分已形成了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4,098.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3 万元，占比较小，可忽略不计，主要用于知识产权专利资助支出；教育（类）支出 43,739.5 万元，占 99.2%，主要用于日常运转保障（人员、公用）、教学科研发展、学生资助、基建、社会培训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231.2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科学研究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91.42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离休干部医疗补助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36.11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林业和草原技术推广和转化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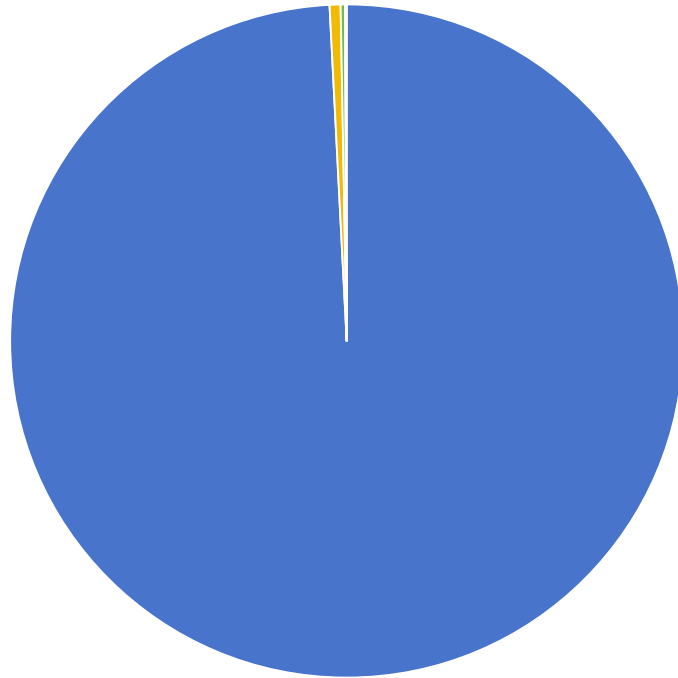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教育支出 ■ 科学技术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农林水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918.5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899.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8.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过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

的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与 2023 年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3 年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单位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62.3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0.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4.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66.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26.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6.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96.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3.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7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9905.4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0 个，涉及资金 15179.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24 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正常公用项目（省级提前通知）”、“2024 年高校学生资助经费（省级提前通知）”等 6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179.9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自评得分满分 38 项，占比 57.6%；自评得分 95 分以上 48 项，占比 72.7%；自评得分 90 分以上 63 项，占比 95.5%，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总体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等 6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4 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正常公用项目（省级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正常公用项目（省级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70.2 万元，执行数为 2,9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学生 4,620 人；二是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 5 个月；三是日常运行经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率 100%；四是日常运行经费按时支付率 100%；五是生均年教学支出日常运行成本 0.21 万元/人、年；六是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平均成本 395 万元；七是经费支持全校受益师生 22,000 人；八是受益师生满意度 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正常公用项目（省级提前通知）	项目年度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970.200000	到位数		执行数		2970.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70.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70.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后勤和教学的日常运行,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可持续发展,为应用型大学转型提供有力支撑。					保障学校后勤和教学的日常运行,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培养非专科及研究生22000人。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预期指标值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	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的学生人数	10.00	≥	4620		人	4620	完成	10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份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份	10.00	≥	5		个月	5	完成	10
			日常运行经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率	日常运行经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日常运行经费按时支付率	日常运行经费按时支付率	5.00	≥	9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生均年教学支出日常运行成本	10.00	≤	0.21	万元/人、年	0.2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平均成本	10.00	≤	395		万元	395	完成	10
			经费支持全校受益师生人数	经费支持全校受益师生人数	30.00	≥	22000	人	220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受益师生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												
无												
填报人:		曹海洋		联系电话:		605002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指标值时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科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0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性、项目实施所居四年权重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如“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应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如某项目年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9.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 “2024 年 ‘三区’ 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选派经费（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 ‘三区’ 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选派经费（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6 万元，执行数为 3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支持三区科技人才 32 人；二是培训本土科技人员 40 人次；三是三区科技人才服务企业工作完成度 100%；四是三区科技人才服务企业工作时间达 1 年；五是支持三区科技人才平均成本 1 万元；六是培训本土科技人员平均成本 650 元；七是新产品开发引进、新技术推广 34 个；八是受援农民、单位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选派经费 (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 -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4.6000000	到位数		34.6000000	执行数		34.6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4.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4.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4.6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经费支持32名三区科技人才开展服务企业活动，培训本土科技人员40人次，开发引进新产品新技术30个，提升我校服务企业的水平，帮助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经费支持32名三区科技人才开展服务企业活动，培训本土科技人员40人次，开发引进新产品新技术34个，提升我校服务企业的水平，帮助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三区科技人才数量	支持三区科技人才数量	10.00 =	32	人	32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培训本土科技人员人次	培训本土科技人员人次	10.00 =	40	人次	4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三区科技人才服务企业工作完成度	三区科技人才服务企业工作完成度	5.00 ≥	95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三区科技人才服务企业工作时间	三区科技人才服务企业工作时间	5.00 ≤	1	年	1	完成	5
		成本指标	支持三区科技人才平均成本	支持三区科技人才平均成本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培训本土科技人员平均成本	培训本土科技人员平均成本	10.00 ≤	650	元	65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产品开发引进、新技术推广数量	新产品开发引进、新技术推广数量	30.00 ≥	30	个	34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援农民、单位满意度	受援农民、单位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李云		联系电话:	0335-804927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3）“2024 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后勤、保安物业服务项目（省级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后勤、保安物业服务项目（省级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86.2 万元，执行数为 78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每年支付保安服务费 12 个月；二是每年支付后勤物业服务费 12 个月；三是保安服务合格率 100%；四是后勤物业服务合格率 100%；五是保安服务费和后勤物业服务费支付及时率 100%；六是每月保安物业费平均成本 22.1 万元；七是每月后勤物业服务费平均成本 43.41 万元；八是服务全校

师生 22,000 人；九是师生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后勤、保安物业服务项目（省级提前通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86.200000	到位数		786.200000	执行数		786.2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86.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86.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86.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物业外包,改善校园环境,服务师生22000人以上,提高校园安全指数,保障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通过物业外包,改善校园环境,服务师生22000人以上,提高校园安全指数,保障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支付保安服务费月份数	每年支付保安服务费月份数	10.00	=	12	个月	12	完成	10	
		数量指标	每年支付后勤物业服务费月份数	每年支付后勤物业服务费月份数	10.00	=	12	个月	1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安服务合格率	保安服务合格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后勤物业服务合格率	后勤物业服务合格率	5.00	≥	9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保安服务费和后勤物业服务费支付及时率	保安服务费和后勤物业服务费支付及时率	4.00	≥	95	%	100	完成	4	
		成本指标	每月保安物业费平均成本	每月保安物业费平均成本	8.00	≤	22.1	万元	22.1	完成	8	
		成本指标	每月后勤物业服务费平均成本	每月后勤物业服务费平均成本	8.00	≤	43.41	万元	43.41	完成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全校师生人数	服务全校师生人数	30.00	≥	22000	人	220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杨婧			联系电话:	805584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4）“2024 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教学科研实力提升项目（省级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教学科研实力提升项目（省级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学生 1,147 人；二是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 0.27 个月；三是支持博士启动金项目 98 个；四是支持科研平台项目 11 个；五是日常运行经费保障学校

正常运转率 100%；六是日常运行经费按时支付率 100%；七是生均年教学支出日常运行成本 0.21 万元/人、年；八是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平均成本 395 万元；九是支持博士启动金单个项目平均成本 3.5 万元；十是支持科研平台单个项目平均成本 9.5 万元；十一是经费支持全校受益师生 22,000 人；十二是受益师生满意度 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本科高校综合水平提升经费--教学科研实力提升项目（省级提前通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00	到位数		800.000000	执行数		8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后勤和教学的日常运行，支持校内博士启动金项目和科研平台项目，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可持续发展，为应用型大学转型提供有力支撑。					保障学校的日常运行，支持98项校内博士启动金项目，支持11个科研平台建设，提高学校教学科研水平。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的学生人数	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的学生人数	5.00	≥	1147	人	1147	完成	5
		数量指标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份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份	5.00	≥	0.27	个月	0.27	完成	5
		数量指标	支持博士启动金项目数量	支持博士启动金项目数量	5.00	≥	98	个	98	完成	5
		数量指标	支持科研平台项目数量	支持科研平台项目数量	5.00	≥	11	个	11	完成	5
		质量指标	日常运行经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率	日常运行经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日常运行经费按时支付率	日常运行经费按时支付率	5.00	≥	9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生均年教学支出日常运行成本	生均年教学支出日常运行成本	5.00	≤	0.21	万元/人、年	0.21	完成	5
	成本指标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平均成本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平均成本	5.00	≤	395	万元	395	完成	5
			支持博士启动金单个项目平均成本	支持博士启动金单个项目平均成本	5.00	≤	3.5	万元	3.5	完成	5
			支持科研平台单个项目平均成本	支持科研平台单个项目平均成本	5.00	≤	9.5	万元	9.5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支持全校受益师生人数	经费支持全校受益师生人数	30.00	≥	22000	人	220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曾萍萍			联系电话:	805002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5）“2024 年高校学生资助经费（省级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2024 年高校学生资助经费（省级提前通知）”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29.6 万元，执行数为 1,1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本科生国家助学金（不含退役士兵）发放 1,712 人；二是本科生国家助学金（退役士兵）发放 78 人；三是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发放 95 人；四是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 340 人；五是河北省籍建档立卡资助 507 人；六是新疆西藏少数民族励志奖学金发放 1 人；七是奖助学金评审工作规范性 95%；八是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95%；九是本科生国家助学金（不含退役士兵）人均发放 3,300 元；十是本科生国家助学金（退役士兵）人均发放 3,300 元；十一是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人均发放 7,000 元；十二是研究生国家助学金人均发放 6,000 元；十三是河北省籍建档立卡人均资助 5,000 元；十四是新疆西藏少数民族励志奖学金人均发放 5,000 元；十五是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 100%；十六是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高校学生资助经费（省级提前通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 -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29.600000	到位数	1129.600000			执行数	1129.6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29.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29.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29.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放约2733名学生的资助资金，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体现党和政府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服役士兵学生的关怀，促进学生成长成才。						发放约2733名学生的资助资金，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体现党和政府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服役士兵学生的关怀，促进学生成长成才。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不含退役士兵)发放人数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不含退役士兵)发放人数	3.00	≥	1712	人	1712	完成	3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退役士兵)发放人数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退役士兵)发放人数	3.00	≥	78	人	78	完成	3		
		数量指标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发放人数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发放人数	4.00	≥	95	人	95	完成	4		
		数量指标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	4.00	≥	340	人	340	完成	4		
		数量指标	河北省建档立卡资助人数	河北省建档立卡资助人数	4.00	≥	507	人	507	完成	4		
		数量指标	新疆西藏少数民族励志奖学金发放人数	新疆西藏少数民族励志奖学金发放人数	4.00	≥	1	人	1	完成	4		
		质量指标	奖助学金评审工作规范性	奖助学金评审工作规范性	3.00	=	95	%	95	完成	3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3.00	≥	95	%	95	完成	3		
		成本指标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不含退役士兵)人均发放金额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不含退役士兵)人均发放金额	3.00	≤	3300	元	3300	完成	3		
		成本指标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退役士兵)人均发放金额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退役士兵)人均发放金额	3.00	≤	3300	元	3300	完成	3		
		成本指标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人均发放金额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人均发放金额	4.00	≤	7000	元	7000	完成	4		
		成本指标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人均发放金额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人均发放金额	4.00	≤	6000	元	6000	完成	4		
	成本指标	河北省建档立卡卡人均资助金额	河北省建档立卡卡人均资助金额	4.00	≤	5000	元	5000	完成	4			
	成本指标	新疆西藏少数民族励志奖学金人均发放金额	新疆西藏少数民族励志奖学金人均发放金额	4.00	≤	5000	元	5000	完成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	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	30.0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徐美玲			联系电话:	15803356183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6）“2024 年科技特派员工作补助经费（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2024 年科技特派员工作补助经费（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8 万元，执行数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经费资助科技特派员 116 人；二是经费资助科技特派员工作

室 1 个；三是科技特派员服务企业工作完成度 100%；四是科技特派员服务企业工作时间满 1 年；五是资助科技特派员平均成本 1 万元；六是资助科技特派员工作室平均成本 2 万元；七是开展技术指导、培训 438 次；八是受援农民、单位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科技特派员工作补助经费（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 -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8.0000000	到位数		118.0000000	执行数		118.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8.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经费支持116名科技特派员开展服务企业活动，支持1个科技特派员工作室，开展技术指导培训350次，提升我校服务企业的水平，帮助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经费支持116名科技特派员开展服务企业活动，支持1个科技特派员工作室，开展技术指导培训438次，提升我校服务企业的水平，帮助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目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资助科技特派员人数	经费资助科技特派员人数		10.00	=	116	人	116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经费资助科技特派员工作室个数	经费资助科技特派员工作室个数		10.00	=	1	个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科技特派员服务企业工作完成度	科技特派员服务企业工作完成度		5.00	≥	95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科技特派员服务企业工作时间	科技特派员服务企业工作时间		5.00	≤	1	年	1	完成	5
		成本指标	资助科技特派员平均成本	资助科技特派员平均成本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助科技特派员工作室平均成本	资助科技特派员工作室平均成本		10.00	=	2	万元	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技术指导、培训次数	开展技术指导、培训次数		30.00	≥	350	次	43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援农民、单位满意度	受援农民、单位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李云			联系电话:	0335-804927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未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数等。 8. 单项目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目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目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7) “2024 年省直驻石以外单位离休干部医疗补助”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2024 年省直驻石以外单位离休干部医疗补助”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1.42 万元，执行数为 9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经费保障老干部就医 4 人；二是经费对老干部就医看病覆盖率 100%；三是经费保障老干部

就医及时率 95%；四是经费保障老干部就医平均成本 12 万元；五是经费对离休干部生命安全保障率 99%；六是离休干部满意度 99%。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直驻石以外单位离休干部医疗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 -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1.422271	到位数		91.422271	执行数		91.42227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1.422271	其中:财政资金		91.422271	其中:财政资金		91.42227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年完成7名离休干部医药费报销,经费报销及时,保障离休干部的生命安全。				2024年完成7名离休干部医药费报销,报销及时、符合报销标准的药费全额发放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老干部就医人数	经费保障老干部就医人数	20.00	≤	7	人	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经费对老干部就医看病覆盖率	经费对老干部就医看病覆盖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老干部就医及时率	经费保障老干部就医及时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老干部就医平均成本	经费保障老干部就医平均成本	10.00	≤	18	万元	1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对离休干部生命安全保障率	经费对离休干部生命安全保障率	30.00	≥	95	%	99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休干部满意度	10.00	≥	95	%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李海凤			联系电话:	1823030529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8）“2024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教学环境及质量提升项目（中央提前下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2024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教学环境及质量提升项目（中央提前下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60 万元，执行数为 8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采购 10 批次；二是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的学生 2,480 人；三是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 0.47 个月；四是购置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合格率 100%；五是购置的图书报刊及电子数

数据库到位及时率 100%；六是单次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采购平均成本 15 万元；七是生均年教学支出日常运行成本 0.21 万元/人、年；八是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平均成本 395 万元；九是受益师生人数 22,000 人；十是受益师生满意度 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教学环境及质量提升项目（中央提前下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 -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60.000000	到位数		860.000000		执行数		86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6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经费支持教育教学的日常支出、改善办学环境，培养本专科及研究生人数不少于22000人，平均就业率不低于80%，促进了学校整体办学实力的提升，为应用型大学转型提供有力支撑。												经费支持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开展，改善校园办学环境，培养本专科及研究生22000人。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采购批次	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采购批次	10.00	≥	10	次	1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的学生人数	经费支持年教学日常运行的学生人数	10.00	≥	2480	人	248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份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份	5.00	≥	0.47	个月	0.47	完成	5		
		质量指标	购置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合格率	购置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合格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购置的图书报刊及电子数据库到位及时率	购置的图书报刊及电子数据库到位及时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单次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采购平均成本	单次图书报刊、电子数据库采购平均成本	5.00	≤	15	万元	15	完成	5		
		成本指标	生均年教学支出日常运行成本	生均年教学支出日常运行成本	5.00	≤	0.21	万元/人、年	0.21	完成	5		
		成本指标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平均成本	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等保障费用的月平均成本	5.00	≤	395	万元	395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师生人数	受益师生人数	30.00	≥	22000	人	220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受益师生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曾萍萍			联系电话：	805002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9）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建设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 2 个；二是对技术人员及栗农培训 44 次；三是板栗新技术研发示范及辐射推广 4 个；四是板栗示范园优果率 92%；五是项目成果持续作用 5 年；六是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单个建设平均成本 34.14 万元；七是技术人员及栗农单次培训成本 2,300 元；八是板栗新技术研发示范及辐射推广单个平均成本 5.4 万元；九是建设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面积 1,100 亩；十是培训栗农满意度 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省直其他部门提前通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经费用于建设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2个,开展技术培训40次,推广新技术3个,种植面积超过1100亩,优果率达到90%,提高相关产业科研水平,更好地服务栗农。					建设了青龙、兴隆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2个,面积超过1100亩,优果率达到92%,示范推广新技术4项,累计开展现场技术培训指导44次,培训栗农2240人次,服务栗农满意度达95%,提高了板栗产业科研水平,有效的服务了当地栗农。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数量	建设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数量	6.00	≥	2	个	2	完成	6	
		数量指标	对技术人员及栗农培训次数	对技术人员及栗农培训次数	6.00	≥	40	次	44	完成	6	
		数量指标	板栗新技术研发示范及辐射推广个数	板栗新技术研发示范及辐射推广个数	6.00	≥	3	个	4	完成	6	
		质量指标	板栗示范园优果率	板栗示范园优果率	7.00	≥	90	%	92	完成	7	
		时效指标	项目成果持续作用时间	项目成果持续作用时间	7.00	≥	5	年	5	完成	7	
		成本指标	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单个建设平均成本	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单个建设平均成本	6.00	≤	36	万元	34.14	完成	6	
		成本指标	技术人员及栗农单次培训成本	技术人员及栗农单次培训成本	6.00	≤	2500	元	2300	完成	6	
		成本指标	板栗新技术研发示范及辐射推广单个平均成本	板栗新技术研发示范及辐射推广单个平均成本	6.00	≤	6	万元	5.4	完成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板栗提质增效高效栽培技术示范园面积	30.00	≥	1100	亩	1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栗农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郭春磊			联系电话:	1300142375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0) “2024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本科综合实

力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2024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本科综合实力提升工程”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99.4 万元，执行数为 39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支持培养研究生的学院 14 个；二是支持研究生科研立项项目 50 个；三是支持转型示范专业 2 个；四是支持课程建设的学院 19 个；五是支持保障教学运行的专业 77 个；六是转型示范专业验收通过率 100%；七是培养研究生毕业时间 6 月；八是各学院培养研究生平均成本 18,000 元；九是单个研究生科研立项项目平均成本 9,000 元；十是支持转型示范专业单个平均成本 100 万元；十一是支持课程建设的学院单个平均成本 6,800 元；十二是支持保障教学运行的专业单个平均成本 14,800 元；十三是研究生发表科研论文 104 篇；十四是培养本科生 21,566 人；十五是师生满意度 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本科综合实力提升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206 -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9.400000	到位数		399.400000	执行数		394.380000	98.74		
	其中:财政资金	399.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9.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4.3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经费支持2个转型示范专业建设及19个学院的课程建设,支持14个学院培养研究生,提高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培养在校本科生不少于20000名。				通过经费支持2个转型示范专业建设及19个学院的课程建设,支持14个学院培养研究生,提高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培养在校本科生不少于20000名。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培养研究生的学院数量	支持培养研究生的学院数量	4.00 ≥	14	个	14	完成	4	
		数量指标	支持研究生科研立项项目数量	支持研究生科研立项项目数量	4.00 ≥	45	个	50	完成	4	
		数量指标	支持转型示范专业数量	支持转型示范专业数量	4.00 ≥	2	个	2	完成	4	
		数量指标	支持课程建设的学院数量	支持课程建设的学院数量	4.00 ≥	19	个	19	完成	4	
		数量指标	支持保障教学运行的专业数量	支持保障教学运行的专业数量	4.00 ≥	77	个	77	完成	4	
		质量指标	转型示范专业验收通过率	转型示范专业验收通过率	5.00 ≥	95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培养研究生毕业时间	培养研究生毕业时间	5.00 ≤	7	月	6	完成	5	
		成本指标	各学院培养研究生平均成本	各学院培养研究生平均成本	4.00 ≤	18000	元	18000	完成	4	
		成本指标	单个研究生科研立项项目平均成本	单个研究生科研立项项目平均成本	4.00 ≤	10500	元	9000	完成	4	
		成本指标	支持转型示范专业单个平均成本	支持转型示范专业单个平均成本	4.00 =	100	万元	100	完成	4	
		成本指标	支持课程建设的学院单个平均成本	支持课程建设的学院单个平均成本	4.00 ≤	6800	元	6800	完成	4	
		成本指标	支持保障教学运行的专业单个平均成本	支持保障教学运行的专业单个平均成本	4.00 ≤	14800	元	14800	完成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生发表科研论文的数量	研究生发表科研论文的数量	15.00 ≥	15	篇	104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本科生人数	培养本科生人数	15.00 ≥	20000	人	21566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王慧妍			联系电话:	0335-806956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因项目较多,选取以上 10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情况在此文本中进行详细描述,其余项目的绩效自评可详见附件。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